

河北省教育厅

冀教办函〔2021〕26号

河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 应用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省属中职学校，有关高职院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函〔2021〕8号）要求，现就做好系统的应用准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系统应用的重要性

全国中职学校系统是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的核心组成部分，旨在进一步提升中等职业教育管理规范化、数据管理标准化、督导监管信息化和决策治理科学化。全国中职学校系统将覆盖全国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每一所核准开设的中等职业学校（含举办中等职业教育的高职院校），并通过统一信息系统平台和数据标准，分级规划用户数据维护和管理权限，提供围绕中等职业学校日常管理中的综合信息、学校监测、党建工作、德育工作、产教融合、教学管理、实习实训、就业创业、职业培训、职教宣传等业务的常态化数据采集、规范管理、监测预警、统计分析等。该

系统建成后将有效有序实现全国中等职业教育信息系统的优化整合，为规范教育教学管理和事业统计、科学决策等提供全面、真实、客观的动态数据，对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提升院校治理和服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二、建立健全应用保障机制

全国中职学校系统采用部、省两级数据中心建设，部、省、市、县、校五级应用的模式。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具有中等学历教育招生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含有关高职院校中职部）和招收初中起点五年一贯制高职学生的高职院校需配合做好系统推行、数据采集和全面应用的相关工作。

（一）建立应用保障机制

各地要建立市、县（区）、校三级联动工作机制，分级管理，分层负责；各学校要建立领导牵头、专人负责校内工作机制。

（二）组建应用保障队伍

各地、各学校要安排熟悉教育教学管理业务、责任心强并具有一定计算机信息技术基础的人员担任系统管理员，统筹做好相关数据准备、导入、核验和日常管理工作。要安排对应技术人员，做好技术支持工作。

（三）健全应用保障制度

各地、各学校要建立系统运行、培训、考核、奖励和通报制度，确保系统数据真实有效、管理规范有序。

三、全力做好系统应用准备工作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工作时间紧、任务重，一旦省级系统部署完毕，管理员账户开设、系统应用培训、系统数据核验、首轮数据填报等工作将陆续启动。各地、各学校要按照工作安排，全力做好系统应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1. 管理人员信息报送。各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统计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和所辖职业院校系统管理员信息，汇总填写《单位系统管理员实名信息表》（详见附件），并于11月26日17时之前报送至指定邮箱。省属职业院校直接报送至指定邮箱。

2. 系统应用培训：由省教育厅和系统开发厂商进行系统应用培训，具体工作分为系统集中培训、2020学年度业务数据采集、系统全面应用及问题收集反馈三个阶段，并计划于2022年3月31日之前全部完成。具体培训时间另行通知。

3. 数据核验和导入准备。对从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自动导入的存量数据和关联性数据进行核验，确保各类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并根据要求完成数据补录和调整。备好2020和2021学年度业务数据，及时完成信息导入。

四、工作要求

1. 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加强协调，强化责任，全力做好系统应用准备工作，确保2022年4月1日起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2. 各地、各校要确保系统数据采集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

性，并与年度教育事业统计数据保持一致。系统数据将作为省教育厅今后对各地、各校中等职业教育综合管理、考核通报、奖补的重要依据。

3. 省教育厅将对各地、各学校系统应用情况进行通报，并将其作为全省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遴选的重要参考。

相关工作联系人：省教育厅职成教处孙志河：0311-66005705；
邮箱：724456068@qq.com。

系统技术支持：程鹏，18531128687，邮箱：
hebeixpc@pthink.com.cn。

附件：单位系统管理员实名信息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附件

单位系统管理员实名信息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学校教育事业统计 标识码（仅学校用 户填写）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填表说明：

1. 由各地市汇总上报，于 11 月 26 日 17 时之前发送至邮箱 724456068@qq.com。
2. 各单位系统管理员仅限一名，建议选择熟悉教育教学业务并有计算机技术基础的人员担任。
3. 各单位系统管理员的账号和密码，将由省级系统自动下发到所留邮箱。